

智商被侮辱的感觉是怎样的？

丈夫带回了一个养女，我总觉得有点古怪。

趁丈夫熟睡，我偷看了他的消息记录，才知道真相。

原来我一直照顾的孩子，是他的私生女。

原来我真心对待的孩子竟然是他和别人的女儿？！

（虚构故事，反映百态人生）

01

我越来越讨厌我的养女珊珊，这个不到六岁的孩子，常常让我不寒而栗。

珊珊只比我女儿朵朵小三个月，是我老公吴建文远房亲戚家的孩子，吴建文说，珊珊家里一个亲人都没有了，如果我们不领养，她就只能去孤儿院。

平心而论，珊珊长得挺可爱的，瓜子脸，大眼睛，笑起来甜甜的，是个地地道道的美人胚子。

当初领养她的时候，我就是被她漂亮机灵的小模样给打动的。

刚开始我很喜欢珊珊，对她也非常好。

新衣服新玩具就不用说了，各种烧钱的兴趣班，只要珊珊说想学，我从来没有犹豫过。五六百一节的钢琴课，我眼睛都不眨一下，马上缴费报名。

我第一次对珊珊感到有些失望，就是因为学钢琴。

朵朵也在学钢琴，每天练琴，朵朵能老实实在琴凳上坐一个小时，珊珊却连 10 分钟都坚持不了。

她一会儿要喝水，一会儿要上厕所，好不容易消停下来，练几分钟就开始喊累，手指累，坐着累，全身哪儿哪儿都累。

钢琴课上了一个月，老师来劝退了，说珊珊明显对钢琴没兴趣，让我看看她有没有其他感兴趣的乐器。

好吧，既然钢琴学不下去，那咱们试试其他的乐器吧。我跟珊珊商量，准备带她试听一下小提琴课或者古筝课。

可是，珊珊不同意。她跟我说她就想学钢琴，不想学别的乐器。咦，这是什么道理？她明明对钢琴一点都不感兴趣啊。

好说歹说，我说得嘴巴都干了，才从珊珊那里套出实情：她其实不喜欢钢琴，但是她想跟朵朵一样。朵朵在学钢琴，那她也要学。朵朵有的，她也都想要。

我啼笑皆非。好吧，原来是姐妹之间的攀比。五岁的小孩，好胜心居然这么强。

好不容易说服珊珊放弃钢琴课，征求她的意见之后，我给她报了个舞蹈班，挑了附近最好的机构，希望她这次能坚持好好学下

去。

让人郁闷的是，珊珊的舞蹈课完全复刻了她的钢琴之路。第一节课，兴趣满满，第二节课，能坚持上完，到了第五节课，老师又来找我谈心了。

这孩子上课不太配合。老师长长地叹气，话里话外，都在暗示珊珊可能有多动症之类的毛病，让我好好关注一下她的心理健康。

我还真带到医院去看了，医生说珊珊什么毛病都没有，做事注意力不集中，就是习惯没培养好。

好吧，那就好好培养习惯吧。这孩子得严加管教，不然就废了。

我让保姆王姐跟着珊珊一起上课，盯着她。上了几节课，王姐跟我告状，让我别在珊珊身上花钱了。

「这孩子学不成的，她上课眼珠子乱瞟，根本不看老师。又娇气，压腿的时候别的孩子都不吭声，就她哼哼唧唧的哭。」

我没听王姐的，觉得不能就这么轻易放弃，学什么都半途而废，只会让珊珊的意志力变得更薄弱。

一个吃不了苦受不了累，做什么事都无法坚持的人，长大了能有什么出息？

舞蹈老师要求每天在家练功半小时，我每天亲自盯着珊珊练功，老师要求的动作必须严格完成，功课不完成不许睡觉。

我本以为这种严格的管教会遭到珊珊的强烈反抗，没想到她竟然意外的乖巧，虽然她经常眼泪汪汪的，但那些规定的动作她还是坚持完成了。

我非常欣慰。觉得王姐和老师们都夸大其词了。珊珊其实挺乖的，只要方法用对了，这个孩子是能踏踏实实学东西的。

我太天真了。没过几天，现实就狠狠抽了我一耳光，直接让我开始怀疑人性。

不到六岁的孩子，居然会做出那种事，不是亲身经历，我根本不敢想象。

02

我们家的小区不大，邻里关系很和谐。

那天我下班回家，看到阿姨们在楼下扎堆聊天，就笑着准备跟她们打招呼。我刚要开口，发现她们都把头扭过去了，假装没看到我。

住我家楼下的黄阿姨虽然朝我笑了一下，眼神却充满了审视和怀疑。

这是怎么了？我在心里暗暗嘀咕，完全不知道哪里得罪了这帮阿姨。

几天后，在我帮黄阿姨拎了一个十斤重的西瓜回家之后，她欲言又止地叫住我，说：「朵朵妈，有句话我不知道该说不该说。」

一般来说，不知道该说不该说的话，最好不要说。不过，此刻我却真诚地希望她赶紧说。

「我们都知道你也是为珊珊好，老话说得好，玉不琢不成器，小孩子嘛，肯定要管教的。」黄阿姨含蓄地说：「不过呢，管教得有点分寸，五六岁的孩子，上手怎么能那么重呢？传出去，你这养母名声也不好听呀。」

我懵了。上手怎么能那么重？黄阿姨以为我虐待珊珊了？这天大的黑锅把我扣懵了。

黄阿姨接下来的话让我的心情变得极其沉重。

我打珊珊的事，是珊珊亲口说的。有一次阿姨们在楼下碰见珊珊，看到她手臂上有淤青和擦伤，就问她是不是摔跤了。

珊珊说，不是摔的，是妈妈打的。她说我经常打她。

我！！我简直不知道该说什么好。我气得满脸通红，说话都语无伦次了，让我的解释听上去像是在狡辩。

黄阿姨拍拍我的肩膀：「珊珊挺可怜的，没爹没妈的孩子，你们收养她本来是积德的好事，别弄得最后里外不是人。」

我气得心口疼。世界上怎么会有这样的孩子？在我面前乖巧得不得了，却在背后胡说八道！说难听点，她这就是在造我的谣。

五岁七个月，还不到六岁的孩子啊！谁能想得到？

一回到家，我马上把珊珊叫到书房，问她到底是怎么回事。珊珊嚎啕大哭，说她没说过那种话。是黄奶奶在说谎。

我心力交瘁。看着哭得快喘不过气的小女孩，我能说些什么呢？拉着她去跟黄阿姨对质吗？

我狠狠批评了珊珊一通，罚她在房间思过十五分钟。见我要关卧室的门，珊珊扑过来拦我，一边抓我的胳膊一边大声哭喊，「你凭什么管我？你又不是我真正的妈妈！我要爸爸！爸爸回来了，我要爸爸打你！」

我气了个倒仰。

吴建文什么都不管，我天天管她吃管她喝，还管她的学习，她不认我这个妈，却真情实感把吴建文当亲爹？

这孩子的心到底是怎么长的？

看到珊珊跟我闹，朵朵气坏了，马上站到我这边，伸手去打珊珊的胳膊：「不许欺负妈妈！你就是爱欺负人，你是个坏妹妹！」

吴建文正好回来了，看到朵朵打珊珊，怒吼一声，「朵朵！干什么呢！你为什么打妹妹？」

我赶快把朵朵和珊珊拉开，把今天发生的事情讲给吴建文听。

本以为吴建文会批评珊珊，结果他轻描淡写地说：「多大点事啊，小孩子懂什么，你天天管她管的那么严，她怕你，所以才会邻居面前那么说。」

我无语之极。这明明是珊珊撒谎污蔑，怎么反而变成了我的错？

我和朵朵眼睁睁看着吴建文一边哄珊珊，一边把她抱进卧室，关上房门。

「妈妈，爸爸喜欢妹妹。不喜欢我了。」朵朵委屈极了，眼泪吧嗒吧嗒地往下掉。

我百思不得其解，吴建文这莫名其妙的偏心到底是怎么回事？他天天早出晚归，跟珊珊都见不到几次面，怎么会疼珊珊超过疼自己的亲生女儿？

尽管想不通，我还是很努力地想要纠正珊珊的坏毛病。孩子才五岁多，坏毛病还来得及纠正。我当时是这么想的。

可是慢慢我发现，珊珊的坏毛病比我想象的还要多。这孩子非常记仇。那天朵朵打了两下她的胳膊，她就记住了。

以前她只是在朵朵练琴的时候偶尔过去凑凑热闹，现在只要朵朵在家练琴，她就开始捣乱。我和王姐稍微一个不注意，她就跑过去打扰朵朵，还有一次，她把一杯果汁洒到了朵朵的钢琴上。

珊珊可怜巴巴地道歉，说她不是故意的，可王姐信誓旦旦地跟我说，她亲眼看见珊珊是怎么把果汁倒上去的，这孩子绝对是故意的。

「这丫头养不熟的。真的。」王姐说，「除了朵朵爸，她谁都不喜欢。」

确实，我也看出来了，我们家里，她只对吴建文还有点亲情和敬畏。其他人，她根本不在乎。

我后悔得肠子都青了。

刚来我们家时，她乖巧懂事，跟朵朵相处得特别好，再加上她模样漂亮嘴巴甜，全家人没有不喜欢她的。我也是真心拿她当女儿看的。

谁能想得到，一个五岁的孩子竟然会有好几副面孔？

在朵朵和王姐面前，她嚣张霸道；在我面前，她喜欢装可怜；在吴建文面前，她又是撒娇又是卖萌的，把吴建文哄得团团转。吴建文对她非常满意，总说她聪明机灵，将来肯定有出息。

有一次，我因为这件事跟吴建文吵起来，吴建文却说：「朵朵是我们亲生的，她在家里有底气。珊珊这孩子比较敏感，多疼她一点她才会跟我们亲。」

珊珊确实跟吴建文很亲。而且，我不知道是不是我的心理作用，她长得也跟吴建文越来越像了。

那天珊珊和朵朵在客厅玩积木，珊珊低着头玩得正起劲，一缕头发滑落到她的脸颊上了，珊珊皱眉甩头，把那缕头发甩到耳朵旁边去。

她皱眉甩头的那一瞬间，我彻底呆住了——那表情跟吴建文一模一样！吴建文皱眉甩头的时候就这个样子，两人的神态像是从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！

是小孩子天生爱模仿吗？可这种并不常见的动作表情，又怎么可能在不经意之间模仿得这么像呢？

这孩子太奇怪了。里里外外透着股邪门。

我仔细观察，又发现了珊珊和吴建文更多的相似之处。两人吃东西的口味相似，手指的形状相似，大笑的时候，两人的鼻子都会皱起来.....

都说外甥像舅舅，可珊珊是吴建文的远房亲戚啊！远得我之前都没听说过吴建文还有这门亲戚。

我心中的疑虑一天天加深，直到那一天，我看到了吴建文的微信聊天记录。

那是一个深夜，吴建文已经睡了，我起床去上厕所，刚在马桶上坐下，就听见旁边搁物架上「嗡嗡」震动了两下。

我扭头一看，吴建文的手机忘在搁物架上了，一条弹出来的微信新消息正好映入我的眼帘。

「会不会是你疑神疑鬼了？珊珊的事你瞒得天衣无缝的，赵濛怎么可能猜得到？」

消息是吴建文的发小陈永刚发过来的。吴建文和陈永刚从小学到高中一直是同学，两人好得能穿一条裤子。

珊珊的事。这四个字一下子击中了我，我赶快拿起手机，试图解锁吴建文的手机屏幕。

我有一种强烈的预感，珊珊身上的秘密，马上就要揭晓了。

我和吴建文从来不看对方的手机，我发现我居然猜不出他的锁屏密码。朵朵的生日，他的生日，我的生日，包括他父母的生日都试了，都不对。我不敢再试，怕手机被锁定。

我知道吴建文还有指纹密码。我拿着手机，做贼一般走回卧室。

吴建文睡得很死，轻轻打着鼾，我蹑手蹑脚地走到床边，轻轻把他的胳膊从被子里抽出来，握着他的手，把他的食指往指纹锁上按。

第二章 失去的女儿

01

鼾声一起一伏，我的心跳得几乎快从胸腔里蹦出来了。

手指按上去的瞬间，手机轻轻震了一下，解锁了。屏幕的光透过衣服照在天花板上。我的心砰砰狂跳。庆幸自己聪明，拿衣服挡住了手机，否则，这么亮的光，很可能把吴建文惊醒。

我反锁上卫生间的门，坐在马桶上开始看微信聊天记录。

先是一个月前的聊天记录。

吴建文：我现在有点后悔把珊珊接回家了。珊珊跟赵濛合不来，家里天天鸡飞狗跳的，烦得很。

陈永刚：当初就劝过你。私生女带回家让老婆养，你这脑回路，也是没谁了。

我仿佛被人狠狠抽了一闷棍，心脏一阵阵紧缩抽痛，必须大口喘气才能吸得到氧气。

果然，果然如此！我之前的怀疑并不是空穴来风，并不是我疑心病太重！珊珊根本不是什么远房亲戚的孩子！

一模一样的微表情！一模一样的口味！一模一样的手指形状！难怪珊珊只喜欢吴建文，只跟他亲近，吴建文本来就是人家的亲爹！

我闭着眼睛想让自己缓一缓，怒火却从心口烧到了头顶，吴建文瞒着我跟别的女人生了孩子！还把孽种带回家让我给他养！这个天杀的王八蛋渣男，他怎么能这样欺负人呢！

泪水不听控制地倾泻而出，我强忍着眼泪继续往下看。

吴建文：那我怎么办？宋菲说她要结婚了，不可能带个拖油瓶嫁人。她老公还不知道她生过孩子。

陈永刚：送到亲戚家养啊，每个月给点钱，养到18岁就算你尽完义务了。

吴建文：说实话有点舍不得，珊珊这丫头不仅漂亮，还特别聪明机灵，我跟她说，让她别在赵濛面前说漏了嘴，把我跟她的

关系抖落出来。结果她真的守口如瓶，一个字都没有乱说过。才五岁的孩子呀！比成年人都强！这孩子长大了不得了，说不定我还能享她的福。

陈永刚：敢情你是在做长效投资？

吴建文：这是一方面，还有就是怕宋菲跟我闹。孩子送人了，她知道了肯定要闹。赵濛嘛，相对好糊弄一点。

陈永刚：赵濛只是单纯，不是傻。你这样迟早会出事。

吴建文：到时候再说吧。赵濛还是很在乎我的，万一发现了，跟她道个歉认个错，再拿朵朵说事，她会妥协的。

然后是当天的聊天记录。

吴建文：总觉得赵濛最近不对劲。她还跑去套我爸妈的话，问珊珊家里的情况。

陈永刚：你爸妈没说漏嘴吧？

吴建文：那倒没有。我就怕赵濛去套珊珊的话，珊珊再聪明，也才五岁，赵濛要是存了心去套她的话，早晚能套出来。

陈永刚：.....

吴建文：我怀疑赵濛猜出来了。之所以没提离婚，估计是在咨询律师，看看怎么分割财产才对她更有利。

陈永刚：会不会是你疑神疑鬼了？珊珊的事你瞒得天衣无缝的，赵濛怎么可能猜得到？

聊天记录到此为止。

我手指尖发麻，脑子里嗡嗡直响，根本没有办法思考。

宋菲，吴珊珊，私生女。这些词像一把钢锥一寸一寸往我心里钉，我从来没这么疼过。

我脑海里一直盘旋着一个词：为什么？为什么为什么？

吴建文为什么要这样欺负我？珊珊发烧我整夜整夜地守着她，原来我这么辛苦是在帮小三养女儿？

相识八年，夫妻六年，吴建文为什么要这样对我？为什么！为什么会有这么龌龊无耻的男人？

比八点档的电视剧还要狗血，比地摊文学写的名人隐私还要龌龊，超越了人类想象力极限的事情，竟然发生在我身上了！

攥起的指甲抠破了我的掌心，我却感受不到一点疼痛。愤怒如熊熊烈火灼烧着我的心，所有的血液都涌到头顶，都在沸腾，都在尖啸。如果杀人不犯法，我一定要冲过去敲碎吴建文的天灵盖！

把手机放回搁物架，我回到卧室站在床边，死死盯着吴建文的脸。

这个人渣睡得真香啊，嘴角甚至还带着点笑意。他在嘲笑我吗？嘲笑我被蒙蔽了大半年，嘲笑我替小三养孩子，嘲笑我曾经掏心掏肺，像疼亲生女儿一样疼爱那个孽种？

多么可笑，他出轨践踏我的尊严，我还替他们养孩子！天底下最蠢的人就是我啊！我真是一头蠢猪！

我伸手紧紧抓住一只枕头，想狠狠把枕头捂到吴建文的脸上。他怎么能这样欺负人！我爱着他，他却这样糟践我！

辗转反侧了一夜，我决定暂时先不跟吴建文撕破脸。他说的对，离婚的时候，我得为自己争取更有利的财产分割方案，

吴建文的小公司到底有多少钱，我是真的不清楚，我得先把这个搞清楚，防止他转移财产。

当时我以为，老公出轨，还骗我替小三养孩子，这就是最痛的事了。我没有想到，还有更痛的事在等着我。

那是一个周末，我正在超市买东西，手机忽然响了，王姐给我打电话过来了。

「小赵！快回来！朵朵摔下来了！就在楼下！你快回来吧！我刚叫了救护车，现在还没到！」王姐的声音惊慌失措，带着哭腔，一下子把我炸懵了。

「怎么回事？朵朵怎么了？在楼下摔跤了吗？严重吗？你别着急，慢慢说。」我脑门上开始冒汗，心里七上八下的。

「不是摔跤，是掉下来了！从储藏间的窗户那儿摔下来了！摔到一楼了！」

什么？坠楼？我脚一软，人一下子摔倒在地上。

坠楼，王姐的意思是朵朵坠楼了，从窗户上掉下去了！12 层的楼房，我家在 8 楼！

「救护车还有多久能到？朵朵现在怎么样了？」我嘴唇颤抖，每个字都用尽了自己全部的力气。

「地上好多血，你快回来吧！」王姐哭出了声。

我都不知道我是怎么把车子开到医院的。在路上，我接到了王姐的电话，说救护车过来一看就说人已经不行了，直接把朵朵拉到医院太平间去了。

太平间发生的事情我一件都想不起来了。我只知道我一直在哭，直到昏了过去。

再醒来的时候，我躺在医院的病床上，天已经快黑了，窗户半开着，吴建文靠在沙发上打瞌睡。

我无声地流泪，脑子里全是各种记忆的碎片。一会儿是朵朵牙牙学语的画面，圆圆的小脸蛋，一笑眼睛弯成两个月牙；一会儿是朵朵蒙着白布的身体，我被王姐和吴建文死死拉着，不让我掀开那块白布……

我猛地坐起身，双手紧紧攥住被单。

床的响声把吴建文惊醒了，他睁开眼睛瞪着我。他的眼睛又红又肿，明显也刚哭过。

我看着他说不出话来。朵朵没了！我的朵朵没了！我脑子里只有这一个念头，活到这么大，我第一次知道什么叫心如刀绞。原来人在痛到极点的时候，是说不出话，也哭不出声的。

「啪！」

脸上突然重重挨了一耳光，我被打得眼冒金星，头一歪一下子栽倒在床上。

我捂着脸难以置信。吴建文？他居然打我？

「你到底怎么带的孩子！两个大人都看不住一个孩子？赵濛，你还活着干什么？你配生孩子吗！配当母亲吗！」吴建文恶狠狠地指着我的鼻子怒吼。

我生气吗？不，我一点也不生气，我因为挨了耳光而绷起来的劲全泄了，我闭上眼睛尽情地流泪，我觉得吴建文说的很对。

我还活着干吗？朵朵没了，我不配当妈妈！我没有保护好我的孩子！我还活着干什么！

我哽咽着，一口气憋在胸腔怎么也出不来，我要死了，我快要死了。我不想活了。

32 岁生朵朵，我羊水栓塞差点丢了命。捧在手心里如珠如宝的女儿，突然就这么没了。

我哭不出声，在病床上睁着眼睛躺了一夜，看着窗外天色慢慢变亮。我不想跟任何人说话，只反反复复想一件事，朵朵为什么会去爬储藏室的窗户？

家里有孩子，我家每扇窗户都有栏杆，除了储藏室。可是，储藏室没有任何孩子感兴趣的东西，窗户又那么高，朵朵一个刚满六岁的孩子，为什么会去爬那个窗户？为什么？

我想不通，我不明白。

02

我没有在医院多住，跟着吴建文一起回家了。我要回家弄明白，为什么朵朵要去爬那个窗户。

面对我的盘问，王姐也一问三不知，说不出个所以然。

「我去做饭去了，朵朵和珊珊一起玩，过了一会儿，珊珊突然哭着跑来找我，说姐姐从窗户里掉下去了。我吓了一跳，赶紧跑到窗户旁边看，看到楼下绿地躺了个人，就赶快跑下去了。」

她也不知道朵朵为什么会去爬那个窗户。

我又问珊珊，「你跟朵朵为什么会到储藏室里玩？朵朵为什么去爬窗户？」

那个屋子，平时我们都不会进去的。只有王姐放东西找东西的时候才会进去。

「我不知道.....我不知道.....」珊珊用力地摇头，眼泪啪嗒啪嗒往下掉，似乎被我严厉的语气吓到了。

「哎呀，你问她有什么用，她才五岁，能知道什么？」吴建文心疼了，抱着珊珊朝旁边的儿童室走，一边走一边柔声安慰她。

看着他们的背影，我的眼神冰冷尖锐，像淬了毒的匕首。

我的朵朵躺在太平间，身上蒙着白布，他们却父慈子孝，团结一致来对付我这个外人。

我调了家里的监控看，发现王姐确实一直在厨房，直到珊珊跑到厨房去喊她，她才往储藏室那边跑。

可惜的是，储藏室没有摄像头。朵朵到底怎么坠楼的，还是查不出来。

储藏室不大，里面放的都是平时很少用到的东西，朵朵到储藏室去找什么呢？为什么会去爬那个窗户？

我走进储藏室，抬头看向那扇窗户，窗户离地面一米二三左右，单扇窗门，可以往上推拉。

窗户上光秃秃的没有任何东西，我找不出朵朵爬窗户的理由。

我盯着窗外看，眼角的余光突然注意到窗户右上角的一抹嫣红，侧着头往上一看，我发现那是一朵玫瑰花。

它从别人家的窗台上攀爬过来，在我家的储藏室上方吐露芬芳。

我心中一跳，一个念头闪过脑海：朵朵爬窗户，是不是为了摘这朵花？

不，不会。朵朵从来不乱动别人的东西，不是我们家的花，她不会去摘的。我了解我的女儿。

可是除了这朵花，我实在找不出任何能吸引一个五岁孩子爬上窗户的东西。

电光火石间，我忽然想起了一件小事：有一次，我收拾玩具发现家里多了个水晶天鹅，就问两个孩子天鹅是哪儿来的，朵朵告诉我，是她们去亲戚家玩的时候拿回来的。我很生气，批评了朵朵。朵朵却说，是珊珊喜欢，让她去找亲戚要的。

我的女儿傻乎乎的，被人当枪使了。而且，这种事不止发生过一次。

我旋风一般冲出储藏室，冲到儿童房一脚踹开房门，把吴珊珊从吴建文怀里拽出来。

「是不是你？你让朵朵去摘那朵花？对不对？」我用力摇晃着她的肩膀，「说话！别给我装傻！」

五岁的小孩，也许还很天真懵懂，可五岁七个月的吴珊珊绝对不是普通的小孩。撒谎，甩锅，自己不敢做的事怂恿别人去做，对她来说都是家常便饭。

吴珊珊哇哇大哭，拼命挣扎着喊爸爸。

吴建文狠狠推开我，把珊珊从我手里夺走。我重心不稳，一下子摔倒在地上。

我用仇恨的眼神看着吴建文。

是吴建文！是他背叛了我，生下了这个私生女！是他把私生女带回家里，把我的家闹得乌烟瘴气！是这个撒谎成性的私生女，让我失去了我的朵朵！我恨他们！

我爬起来跟吴建文撕打，我用力抓他的脸，踹他的关键部位，我恨不得杀了他！

吴建文的脸被我抓出了好几道血痕，可男人的力气终究比我大，他把我制服了，冲着我怒吼，「赵濛你他妈发什么疯！朵朵没了就是没了，你再想不通也不能把气往珊珊身上撒啊！」

我没有力气再挣扎，痛苦，愤怒仇恨烧焦了我的心，除了仇恨，我脑子里再也装不下其他东西。

我看着吴建文，只说了一句话：「马上把吴珊珊送走。我不想再见到她。」

吴建文张嘴想说话，我抬手阻止了他：「如果不把她送走，我不能保证自己会对她做什么事。」

大概是怕出事，吴建文把吴珊珊送到了他父母家。

吴珊珊走了，我的伤痛却无法愈合。我整夜整夜地失眠，一闭上眼睛，就能看到我的朵朵。

我快要疯了，再不做点什么，我真的要疯了。

我必须做点什么。

这天天气很好，我让吴建文休息一天，带我去湖里划船，吹吹风。吴建文听了很高兴，连连说好，说出门散散心挺好的，我也该振作起来了。

吴建文不会游泳，而我水性很好。那个湖，湖面又大水又深，不是周末，游客应该不多。

吴建文一边观察我的脸色一边跟我商量，「要不把珊珊也带上？那天你太激动了，把珊珊吓得够呛。趁这个机会带她一起玩玩，以后还是一家人.....」

以后还是一家人。算准了我身体不好生不了孩子了，过段时间再把吴珊珊接回家里，让我继续帮小三养孩子是吗？

我淡淡一笑：「好啊。」带上就带上，多一个人少一个人，他今天都得死。

第三章 应得的报应

01

湖面确实很大，游客也的确不多。我们要了一艘四座的小船，慢悠悠踩着往湖心划去。

湖心有好几个小岛，岛上没有建筑物，只有各色杂树和乱开的野花。这些小岛是不许游人上去的，岸边没有码头。

我故意把船朝小岛的方向蹬，我已经看清楚了，岸边长了很多水生植物，还有一片开得娇艳的野花。

我要让吴建文给我摘花。等他探身摘花的时候，我就把他推下去，干掉他之后我再拉着吴珊珊跳湖。

三人一起落水，只有我一个人能活下来。

我已经丧心病狂，什么都顾不得了，我只想让他赶快死，死得透透的，带着他的孽种一起给我的朵朵陪葬。

一切的悲剧都是因为他，他不死，我这辈子都不开心。

靠近小岛的地方，水面上漂浮着很多野菱角的叶子。吴建文扯了一根芦苇挑起野菱角的叶子，把上面结着的菱角摘下来拿给吴珊珊玩。

「爸爸，我也想捞菱角，让我捞。」吴珊珊开心地笑着，想拿芦苇自己捞菱角玩。

「不行，这样危险。爸爸给你捞就行了。你好好坐着。」吴建文笑咪咪的，早就忘记了自己还有个女儿已经变成了冰冷的骨灰。

我移开视线，不想再看到这父女俩。他们让我觉得愤怒、恶心。

船突然晃动了一下，「珊珊，别乱动！」吴建文突然大吼一声，伴随着他吼声的，是噗通的沉闷落水声。

我扭头一看，吴建文还好端端地呆在船上，吴珊珊却不见了！

「快！快救救珊珊！珊珊掉下去了！」吴建文不会游泳，只能拼命朝我求助。

救生衣对吴珊珊来说太大了，她在水里浮浮沉沉，开始呛水。我盯着她的脸看。

那是一张痛苦的脸，脸皱在一起，尖俏精明的下颌线消失了，脸蛋圆圆的，是一张纯粹的、五岁孩子的脸。

五岁零八个月。这个孩子，还不到六岁。在水里，她显得又弱小又可怜，一点也不可恨。甚至因为同父异母的关系，我还从她的眉眼中看出了几分朵朵的影子。

我犹豫了多久？我不知道我犹豫了多久，我只知道我的脑子还没做出决定，手已经把鞋子脱下来了。

我飞快扔掉外套跳进水里，冰冷的湖水漫过身体，当吴建文从我手里接过吴珊珊的时候，我才意识到，我救了吴珊珊，救了吴建文和其他女人生的孩子。

吴珊珊呛了水，咳嗽得厉害。吴建文把她的双脚倒提起来给她控水，她咳嗽了一会儿，呼吸终于平稳了。

吴建文脱下自己的外套包着吴珊珊，一边用我的外套擦她湿透的头发，一边庆幸不已地对我说：「幸好你在。你水性好，跟

你一起划船太有安全感了。」

上船没多久，吴建文就把救生衣扔到了一边。因为我嘲笑他肚子大，穿着救生衣看上去像头狗熊。

我是故意的。我知道吴建文很注意自己的形象，也知道他被救生衣勒得很难受。

我当然知道这一点，不然我不会提议来划船。只是我没想到，掉下去的是吴珊珊，不是吴建文。

这边动静已经引来了湖面上的巡管员，暂时没办法再对吴建文做什么了。我缩着肩膀坐在座位上，心中充满了沮丧和对自己的憎恨。

如果我聪明一点，我就应该趁乱把吴建文推下去，等我把吴珊珊救上船，吴建文也死得差不多了。

谁会责怪我救了小孩没救大人呢？

为什么我这么蠢，为什么我要跳下水去救吴珊珊？吴珊珊害死了我的女儿，我却跳下水去救她了命的命？

我痛悔，沮丧，却又找不到更好的办法来杀死吴建文。

怎样才能制造一场意外，让吴建文死得顺理成章，不会引起任何人的怀疑呢？

吴建文对头孢过敏，我可以把头孢的药片放进吴建文常吃的维生素药瓶里，造成他误服药物的假象.....

为了让家里顺理成章出现头孢，我假装感冒头疼，让王姐去药房买了点头孢回来。

药买回来了我才发现，头孢的药片跟吴建文每天都吃的维生素药片完全不一样。维生素的药片大得多，清醒状态下，吴建文是不可能把头孢药片当维生素吃掉的。

什么时候吴建文才脑子不清醒？醉酒的时候。

我必须让吴建文在醉酒的情况下「误服」头孢。

好在这种机会并不难找，吴建文常年在外应酬，经常喝得醉醺醺的回来。我只要在他神志不清的时候给他喂一颗药就行了。

头孢+酒+过敏反应，吴建文准能死得透透的。

这天，吴建文又醉酒回来了，司机把他扶进屋的时候，他路都走不稳了。

我把吴建文扶进卧室，王姐张罗着要煮醒酒汤，我让她别忙活了，说我刚买了一种保肝护肝的解酒药，一会儿让他吃点解酒药就行了。

解酒药是智商税，我当然知道，但是除了解酒药，谁会在醉酒的情况下服用药物呢？

不服用药物，又怎么会出现误服的情况呢？

王姐离开卧室了，吴建文躺在床上哼哼唧唧，硕大的肚腩一起一伏，看得我一阵恶心。

以前觉得他白白胖胖像个弥勒佛，让人很有安全感，现在我看他就像一堆垃圾，不，垃圾都比他可爱。

「水.....」吴建文费劲地睁开眼皮看了我一眼，「渴。」

「我去给你倒杯水，喏，你先吃一颗解酒药，明天醒了不会头痛。」我把头孢从药瓶里倒出来，放在盖子上，又把盖子递到他嘴边。

奇怪，我完全并没有想象中的紧张或者害怕，我的手把小盖子拿得稳稳的，手指没有丝毫的颤抖。

我等着吴建文暴毙，等着所有的愤恨和委屈得到洗刷。我想，如果朵朵在天上看着，她也一定会觉得妈妈做得对。

吴建文试着抬起身子却没能成功，他嘟囔道：「你喂我。」

「好。」我微微一笑，「你张嘴。」

吴建文张开嘴，我将药丸轻轻放入他的嘴巴，温柔地说：「我去给你倒杯水。」

看着他咽下去，我转身离开房间。

王姐在外面收拾屋子，见我出来，忙问：「小吴还好吧？」

「嗯，我让他先吃点解酒药，他有点口渴，我给他倒杯水送进去。」我一个字一个字说得特别清楚。

我让吴建文自己吃解酒药，他吃错了药，跟我一点关系都没有。他吃药的时候，我出来倒水了。王姐就是我的证人。

我的脑子里已经开始预演救护车呜啦呜啦开进小区的情景了，不行，我得控制好表情，我不能笑。

吴建文终于要死了，我真的好开心。

02

想象是美好的，可是，等我端着水杯走进卧室的时候，卧室里的景象让我恶心、生气又失望。

吴建文居然吐了一地！床前的地毯上全都是他的呕吐物！整个卧室都散发着浓浓的臭气！

「王姐！王姐！」我也差点吐了。我捂着鼻子一边高声喊王姐，一边试图在一堆呕吐物里寻找那片药丸。

地上一片狼藉，再加上地毯上的花纹，实在看不出有没有那片药丸。

等王姐把床上地上收拾干净，我看着睡如死猪的吴建文，心里最后一点幻想也破灭了：都过了这么长时间了，如果药丸还在他胃里，他早该发作了。

看来，药丸被他吐出来了。

这个王八蛋，命怎么就这么大呢！难怪都说好人不长命，祸害活千年。

「哎呀，这两瓶药怎么能放在一起呢？」王姐的声音打断了我的沉思，我一扭头，就看见她手里拿着醒酒药和头孢的瓶子，一脸的惊恐。

「啊！」我也马上装出惊恐的样子，「我今天昏了头了，忘了把头孢收起来了。」

「可不是嘛！幸好小吴没有吃错药，不然就太吓人了！」王姐尽职尽责地把头孢药瓶拿走，「小赵，我把这药单独放到厨房去，你要吃就去厨房拿吧。」

厨房，吴建文的禁地，他从来不进厨房。很好，醉酒吃错药的招数也不能用了，王姐会起疑心的。我的路又被堵死了一条。

怎样才能不留痕迹地杀死吴建文？我魔怔了。

我借口家里没孩子不需要保姆，把王姐解雇了。多一个人多一双眼睛，风险能减少一分是一分。

中午看本市新闻，一男子在温泉浴室滑到，后脑勺着地引发脑干出血摔死了。

这样也能死人？实在让人意想不到。我再次看到了希望。

真正策划起来我才发现，这事其实并不容易。想让吴建文在浴室摔倒很简单，在地上洒一些洗洁精或者沐浴露就可以了。可是，怎样才能让他毫无防备地去踩湿滑的地板呢？

清醒状态下不行，他会喊我把地面弄干净。喝得太醉不行，他回家倒头就睡了，根本不会去浴室洗漱。

挑一个他有点醉又醉得不那么厉害的日子，并不容易。

我等了大半个月，终于等到了。

这天，看到他走路不太稳，说话也有点大舌头，回家却没有倒头就睡，还缠着我想跟我亲热，我就知道，机会来了。

我强忍着恶心假意应付他，娇滴滴地让他先去洗个澡。

「我去准备一下浴巾和浴袍。」我朝他抛个媚眼，「你先把脏衣服换下来扔到洗衣篮里。」

浴室和洗衣区是分开的，估摸着吴建文去脱衣服了，我把准备好的稀释过的沐浴露倒在浴缸和花洒前面——无论他先淋浴还是先泡澡，都能摔死他。

他的拖鞋我已经换掉了，借口那双防滑拖鞋有点旧了，给他换了一双不防滑的拖鞋。

看到我出现在洗衣机前，吴建文伸手想搂我，「走，一起洗。好久没洗过鸳鸯浴了。」

「才不要呢，你身材都走样了，谁要跟你洗鸳鸯浴？」我故意刺激他。吴建文很注意自己的形象，偏偏身材发福，整个人都奔着油腻大叔的方向发展。

吴建文不高兴了：「这还不是累出来的？我要像你那么清闲，我天天去健身，八块腹肌分分钟的事。」

累出来的，明明是他喜欢胡吃海塞，喜欢在外面推杯换盏，高谈阔论，自以为自己是风云人物，还说得好像他多么劳苦功高一样。真恶心。我在心里冷笑。

再说了，我也就这两个月才清闲下来，以前又上班又养两个孩子，虽然有王姐，每天也是忙得团团转。他吴建文以为我在家里当阔太太吗？

他的小破公司总共不到 50 个人，赚的钱只够维持公司正常运转，我花的每一分钱都是我自己挣的。他有什么脸说我清闲？

「好了，我错啦，老公天天在外面应酬辛苦了，快去洗个澡放松放松吧！」我赶快认错，把他朝浴室推。

快去死吧。别用你的肥肉来恶心我了。

吴建文进浴室了，我等在外面，等着那意料之中的一声重击。

「砰.....」果然有摔倒声传出来，可是，这声音拖泥带水，不如我想象中的干脆和沉重。

浴室里传来吴建文的咒骂声，他气急败坏，大声喊我：「赵濛！赵濛！」

我的心一下子凉了，失望得无以复加。老天爷是不是瞎了眼？吴建文居然没摔死！他居然还不死！

等了几秒钟，我才假装脚步匆匆地朝浴室跑，「哎，怎么了？热水器坏了？」

吴建文半躺在地上，正抓着浴缸试图站起来，肚子上的肥肉一颤一颤的，看上去可笑极了。

见我进来，他大发雷霆，「地上怎么回事？怎么这么滑？你做卫生怎么做的？肥皂泡都清理不干净，连个保姆都不如！」

我灰心失望，难过得想哭，却只能强忍着跟他道歉认错，说他回家前我刚洗过澡，地上忘记清理了。

老天爷确实没有长眼睛，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庇佑这样的垃圾。我的女儿尸骨未寒，他天天在外面跟人把酒言欢。

为什么死的是我的朵朵，不是他！为什么！

摔了一跤，吴建文居然一点事都没有，连骨折都没发生，不得不说，长一身肥肉有时候还是有点用的。

三次，我试了三次了，失败三次了。夜里躺在床上，我睁着眼睛看着天花板，挣扎着到底要不要冲到厨房拿把刀，直接把吴建文砍了算了。

不行，我还有父母，朵朵的死讯我还瞒着他们。如果我也死了，两个噩耗同时传入他们耳中，他们会崩溃的。

我不能冲动，我必须制造意外，用意外来杀死吴建文。

还有什么更加保险的死法呢？摔死，溺水，中毒，还有什么看似意外的自然死法？

我绞尽脑汁，每天都在思考这个问题。终于有一天，我想到了一个绝妙的主意。

灵感是楼下的阿姨们提供的。那天我出门买菜，正好听见阿姨们在闲聊，说谁谁家的小孙子太调皮，用网上买的弩弓把我们小区的摄像头全弄坏了。

「那弩弓劲儿可大了，箭头嗖的飞过去，砖头都能弄裂。」一位大妈摇头叹气，「这孩子的父母也不知道怎么想的，怎么能在网上给小孩买这么危险的东西呢？万一要是射到人，对吧？那可是人命官司！」

小区的摄像头全坏了？我抬头朝摄像头的方向看了看。心中有了一个模糊的想法。

我们小区比较小，当初买这里的房子是看中了它的学区价值。因为小，小区里没有地下车库，只在绿化带旁边隔出几个 L 形的车位。

我们家的车位，就在「L」形的「┐」里。房子买的晚，只剩最里面这个车位了。

这个车位附近的上空，有一根电线横穿而过。触电，是多么自然的意外，触电而亡，多么的顺理成章。

关键是，这个偏僻的位置，除了吴建文会过来停车，平时根本不会有人经过。要死也只死吴建文一个，不会误伤别人。

我等。等下雨天。

第三章

01

小区外面就有一个小公园，公园里有个小广场，广场上有人放风筝。我盯着那些五颜六色的风筝，真希望它们快点掉下来一个，掉到那根电线上。

当然，老天爷不会对我那么好的，它不会让我省哪怕一点点心的。风筝们在天上飞着，没有掉下来。

半夜一点，吴建文应酬还没回来，我给他打过电话，他说他今天要晚点，大概两点左右才能到家。

很好，该我上场了。

我换了一身黑色衣服，戴上黑色鸭舌帽，把帽檐拉得低低的，我背着黑色的大包，里面放着一把简易折叠梯和一个风筝。

小区里空无一人，路灯的光线很黯淡。我走到我家车位旁边，拉开折叠梯，把风筝挂到了电线上。

老天爷还是帮了我一点小忙的，绿化带附近种着树，伸出的树枝将风筝挡住了一半。挂在电线上的风筝，并不显眼。

天气预报说明天有雨，从傍晚一直下到半夜。明天正好是我跟吴建文的结婚纪念日。我对他说，我会在家里做几个他爱吃的家常菜，两人在家里纪念。

他答应了，说他会早点回家。

我把风筝线拨到旁边的树枝上勾着防止它垂下来。收好折叠梯回到了家里。

一路上我都没有碰见任何人。摄像头坏了，谁都不知道那个风筝是我放上去的。

第二天的雨如期而至，傍晚时分，天开始下雨，雨越来越大。天黑之后，我撑着伞走出家门，朝我家的停车位走。

我包里装了一根伸缩橡胶棍。我要用这根棍子把风筝线勾下来，让它垂到停车位的旁边。

我计算过，吴建文停好车推门出来，站直的那一瞬间，他的身体正好能碰到这根风筝线。

触电，多么自然的意外。广场上的风筝掉到了我们小区，下雨天，归家的业主不小心碰到了带电的风筝线。停车位太偏，他倒在地上无人发现，电流静静夺走了他的生命。

完美啊。

菜品我早准备好了，番茄炖牛腩，干烧小黄鱼，爆炒大虾，糖醋排骨，清炖乌鸡汤，香煎豆腐，粉丝娃娃菜，丝瓜鸡蛋汤.....每道菜，都是我的朵朵爱吃的。

朵朵走后，这是我第一次用心做饭，所有菜都洗好切好，准备下锅烹制。砂锅里的鸡汤已经开始飘出香味了，想起朵朵香甜吃饭的样子，我的眼眶又忍不住湿润起来.....

看看时间，我调整好情绪，给吴建文打了个电话：「老公，你到哪儿了？」

「已经在路上了，雨太大了，路上很堵，可能要晚点到家了。」吴建文的语气有些烦躁，「对了，一会儿你下来接我一下，我后备箱放的雨伞不见了，真是见鬼了。」

「雨伞不见了？」我表示惊讶，「是不是后备箱太乱，你没找到？」

「可能哪次用完忘记放回去了吧。」吴建文说，「这鬼天气，连着几个月不下雨，一下就下这么大。」

我跟他聊了几句，微笑着挂了电话。

雨伞是我拿走的，我担心他下车的时候撑着伞，雨伞会把风筝线挡住。

过了半个小时，吴建文打电话过来说我可以开始做饭了，一会儿他进小区了再给我打电话，我撑着伞去接他。

「好啊。老公你快点哦。我已经等不及了。」

等不及想让你去死了。

锅热油，菜下锅，「吡啦」一声，腾起的油烟让眼前的景象变得有些虚幻。我想，终于要结束了。这个日子，我已经等得太久了。

计划周密，万无一失，吴建文不可能不死。

二十分钟后，吴建文打电话说他进小区了。我脱下围裙，拢拢头发，还去梳妆台前补了补粉底，重新涂了一遍口红。

这种喜庆的日子，我当然要打扮得漂亮点。

我穿着高跟鞋，带着伞出了门。电梯里，我碰见了黄阿姨，她问我这么大的雨怎么还出门，我告诉她，老公忘记带伞，我出去接他。

「你们感情越来越好了。」黄阿姨笑着说：「我看比以前还要好呢。」

我低头一笑。当然好啊。我这种温柔体贴的老婆，当然不可能杀死自己深爱的老公。毕竟我们那么相爱。

远远的，我看见吴建文的车已经停在停车位上了，车灯亮着，在等我过去。

我咬咬牙，脚下一个用力，把自己狠狠摔到在地。脚踝一阵剧痛，我都有点担心我把自己给弄骨折了。

我可怜巴巴地给吴建文打电话，「老公，我在2号楼旁边呢，刚才不小心把脚给扭了，好痛啊。要不你自己跑过来？我看雨好像小点了。」

「哎呀，你说你怎么什么事都做不好呢？算了算了，我马上过来。」

「嗯，那你快点啊，我的手机快没电了。」

等吴建文挂了电话，我就开始数数。1，吴建文熄火 2，吴建文打开车门 3，吴建文左腿迈出车子 4，吴建文走出车外 5，吴建文站直身体，准备关车门。

第四秒钟，或者第五秒钟，风筝线碰到了他的身体。电流像一根大棒狠狠砸在他身上，他抽搐着倒在地上.....

他倒在矮冬青和车子中间，没有人会看到他，只有风筝线紧紧攥住他，持续释放威力。

十分钟，十五分钟，二十分钟.....我只要站在雨中等二十分钟就够了。二十分钟，电流绝对能送走他。

为什么你会等二十分钟而不去联系吴建文？哦，警察同志，我的手机当时没电了，脚又扭了，所以我只能等着。

我的行为非常合理。没人能挑出毛病。

手机的电量是我精心算计过的。这关键的二十分钟，我必须和吴建文失去联系。

脚踝很痛，我的心情却格外美好，我要把吴建文的骨灰扔到垃圾场。他这样的垃圾，只配跟垃圾待在一起。他不配葬在朵朵身边。

02

「赵濛！」

有人在喊我的名字？声音还这么熟悉？我难以置信地扭头朝身侧看去。

天啊，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！居然是吴建文！雨中朝我跑过来，喊着我名字的人，居然是吴建文！

他没死！他竟然还没死！电流都弄不死他！我精心筹划，天衣无缝的意外，居然弄不死他！

我一口老血差点喷了出来。“你妈的老天爷，你不止是瞎了眼，你他妈根本就是个畜生啊！！

我眼前一黑，一头栽倒在地。

吴建文没死，我的脚踝却扭伤了，躺在床上无法下地。吴建文又把王姐叫回来照顾我。

我生无可恋，每天躺在床上盯着窗外发呆。老天爷都在帮吴建文，我还有什么指望？

雨夜后的第二天，我瘸着腿杵着登山杖去查看过，弄清了吴建文为什么可以逃过一劫：吴建文回来的时候起了风，风把风筝线吹起来卷到树上去了。那根风筝线，根本就没碰到吴建文。

可能真是他命不该绝吧。这世界没有天理良心可言，我心灰意冷，犹如行尸走肉。心气散了，什么都没有了，单单是活着，

就已经耗费了我全部的力气。

我跟吴建文提出离婚。他同意了。等我的脚伤好了，我们就去民政局领离婚证。

吴建文不关心我为什么突然提离婚，朵朵离开以后，他对我越来越不耐烦了。现在我每天病恹恹躺在床上，想必更碍他的眼了。

这天，王姐做完晚饭，有点为难地问我：「小赵，我能不能把轩轩带过来住一晚上？」

之前被我辞退后，王姐帮女儿带孙子去了，轩轩就是王姐的小外孙，今年才一岁多。很可爱的一个孩子，王姐给我看过他的照片。

我思维迟钝，一时反应不过来，呆呆看着王姐。

王姐以为我不愿意，忙解释说：「你知道的，轩轩爸在外地打工，我女儿一个人带着孩子。今天她要去外地拿货，轩轩实在没人照顾。轩轩很乖，晚上我带他睡，不会吵到你们的。」

「好。」我当然不会拒绝。又不是什么大事，能帮一把是一把。

吴建文每天只回来睡个觉，等他回来，轩轩只怕早就睡着了。

王姐的女儿拖着大箱子把儿子送了过来，看着她一手抱儿子，一手拖箱子，脑门上全是汗珠的样子，我麻木了许久的心有些触动，有些心疼她。

我的脚好得差不多了，在家里走几步没太大问题。看到王姐忙着做晚饭，我自告奋勇提出帮她照顾轩轩。

不知道是不是纸尿裤不舒服，轩轩一直在抓自己的小屁股。

我问王姐是怎么回事，王姐说天气热，轩轩在家都是光着屁股不穿纸尿裤的，来我家才穿上，可能有点不习惯。

「那给他脱了吧。看他怪不舒服的。」我把纸尿裤脱了下来。

「哎呀，万一他乱尿怎么办？」王姐很不好意思。

「算着点时间给他把把尿，小孩子吃喝拉撒都有规律的。」我并不在意，「万一尿地上了，收拾一下就行了。」

我一手把朵朵带大，带孩子难不倒我。

轩轩的到来让我阴郁的心情明媚了一些。胖嘟嘟的小宝宝真是可爱啊。怎么都看不够。

王姐在做饭，我正逗着轩轩玩，吴建文居然回来了，他说身体有点不舒服，把晚上酒局取消了。

我看他一眼，懒得搭理。杀不了他，我也懒得再装温柔体贴讨好他了。

见吴建文回来，王姐赔笑说明轩轩的情况，担心吴建文会不高兴。还好吴建文并不反感，大概是觉得轩轩可爱，他居然还主动逗起轩轩来了。

「来来来，让叔叔抱一下。」吴建文从我怀里接过轩轩，一把把他举高。

玩了一会儿，吴建文累了，就在他准备把轩轩递给我的时候，意外发生了：轩轩尿在他身上了！

吴建文傻眼了，尿液喷泉一样，他躲都没地方躲，活生生的胖娃娃，扔又不敢扔。他只好僵硬地站着，迎接了这波洗礼。

「哈哈……」我开怀大笑，吴建文的表情真是太搞笑了。轩轩来的太对了。

听见动静，王姐忙跑出来，她又是赔礼又是道歉的把轩轩接过去，让吴建文赶紧去洗澡换衣服。

吴建文去浴室了，没一会儿，我似乎听见吴建文在浴室喊我，声音很奇怪，像是被人扼住了喉咙。

我想着肯定是我的错觉。吴建文的声音向来洪亮得很。

我没搭理，也没过去查看，王姐在厨房做饭，我在客厅看着轩轩玩玩具。

03

王姐饭做好了，仍然不见吴建文出来。见我无动于衷，王姐决定过去敲门问问。

「小赵！出事了！」半分钟后，我听见王姐在浴室门口尖叫，声音充满了惊恐，跟朵朵坠楼那天一模一样。

浴室的地板上，吴建文四肢蜷缩表情狰狞。他伸着脖子，没有了呼吸。

我目瞪口呆，一时之间竟然忘记了高兴。这是真正的意外。老天爷的奖励，总是出人意料。

后来我们才知道，原来，轩轩去我家那天有些感冒，去之前他刚去诊所打过青霉素，吴建文对青霉素和头孢类的药物过敏，轩轩一泡尿，直接送走了他。

过敏导致喉头水肿，死亡也就几分钟的事。轻巧、迅速。

我在客厅听见的奇怪声音，不是我的错觉，是吴建文在向我呼救。

在我的女儿离世半年之后，吴建文终于死于一场意外，一场真正的意外。

上天有好生之德，古之人不余欺也。

一听到吴建文的死讯，他爸妈就慌忙剪了他的指甲拿去跟吴珊珊做亲子鉴定。我知道他们什么意思，无非是想多抢一份财产。

说实话，我根本不在乎。对我来说，吴建文的死讯就是老天爷给的最大恩赐，最大财富。我如愿以偿，心胸无比宽广。

我看着他们忙忙碌碌为吴珊珊奔走，忙忙碌碌去公司变更股权，心里只觉得好笑。

更搞笑的是，他们竟然还想跟我抢房子，想用三十万就把我打发掉。

吴建文的爸妈说，这房子是婚内财产，但是他们准备抚养珊珊，所以这房子不能给我，要用来当做珊珊的抚养经费。

我听得目瞪口呆，大开眼界。世界上还有这么不要脸的人？

我懒得跟他们撕，花钱请了律师给他们上了一堂普法课，让他们知道什么叫第一顺序继承人。

律师是金牌律师，打离婚官司的一把好手，他是怎么跟吴建文爸妈说的我不知道，反正他们闹了几天就消停了。

我还以为事情就这么解决了。可是几天之后我才知道我太天真了。

首先是我爸妈打电话过来把我臭骂了一通，问我为什么要干这种丑事，为了跟情人约会竟然把朵朵扔在家里不管。我妈哭着说她没我这个女儿，将来她死了也不要我去给她烧纸，就当从来没生过我。

我爸说我把老赵家祖宗八代的脸都丢光了，现在七大姑八大姨都知道了，都知道老赵家的独生女是破鞋，为了跟男人鬼混害死了自己的亲生女儿。

我彻底懵了，问了半天才搞清楚事情的来龙去脉：吴建文爸妈给我爸妈和亲戚们打电话了，说朵朵坠楼是因为我急着跟情人

约会，把孩子一个人扔在家里导致的。还说我已经出轨好几年了，朵朵是不是吴建文的孩子都不好说。

我气得两眼发黑，拿起电话跟两个老东西大吵了一架。见过不要脸的，没见过这么不要脸的。

死者为大，吴建文的脏事我还给他藏着掖着，亲戚间都没说呢，他爸妈竟然颠倒黑白，往我身上泼脏水！

可是，事情还没完，周一我去上班的时候，同事看我的眼神都怪怪的，时不时心照不宣的对视一眼，再冲我撇撇嘴。

我心里一沉。难道吴建文的爸妈还跑到我们单位来造谣了？

我正要打电话问他们，平时跟我关系比较好的一个女同事吴冰过来找我了。

「赵濛，你快想想办法吧，看看怎么控制一下舆论，」吴冰把我拉到外面，一脸的焦急，「现在全单位都传开了！」

「到底发生了什么事啊？」我也急，手心一直冒汗。

「你公公婆婆给单位办公室写信了！说你道德败坏，在外面有情人，朵朵是你跟情人生出的，根本不是吴建文的孩子，建议单位把你开除！」

我站在原地一句话都说不出来。我知道人心险恶，却没想到人心会险恶至此。

我承认我跟吴建文的父母之间并不亲热，可逢年过节我从来没少他们一份礼物，换季的时候买新衣新鞋没有犹豫过，每年还给 2-3 万的赡养费。有时间也会带他们一起旅游。

虽然比不上对自己爸妈那么上心，可该做的我一样没落下。

而他们，居然这样对我！因为抢不到房子，他们居然使出这样下三滥的手段！

我心里最后一丝善念消失了。人死为大，吴建文死了，我放过了他，我对珊珊的身世守口如瓶，没有对第二个人说过。

可我的朵朵也死了，为什么这些垃圾还不肯放过她，还要消费她？

为什么他们吃起人血馒头来这么坦然！到底是谁给他们的胆量？是因为我看上去好欺负吗？

吴建文的追悼仪式是他爸妈一手操办的，我根本没管。

追悼仪式那天，我特意化了全妆，穿了一条大红的长裙。我一走进去，所有人的目光就唰的集中到我身上，我看见他们满脸惊疑，交头接耳窃窃私语。

我笑吟吟地站在遗像前，用带来的剪子开始剪结婚证书。

众人哗然。

「赵濛！你疯了吗！」吴建文的妈妈冲过来，试图阻止我，
「你什么意思！到底想干什么！」

吴建文的爸爸也挣脱拦着他的人，想扇我的耳光。

我早有准备，闪身避开他，把剪子尖对准他，「来啊，想打我就你过来！」

会场鸦雀无声，大家都被我的疯劲儿震住了。

一片寂静中，我听见了一个清脆的童音：「你欺负爷爷，你是坏蛋！」

吴珊珊缩在吴建文妈妈的后面，用愤恨的眼神瞪着我。

啧啧，这孩子，我好歹也疼爱了她大半年呢。怎么能当众骂我是坏蛋？太不懂事了。

不过，我是不会跟小孩一般见识的，我潇潇洒洒地把结婚证书剪得粉碎，像扔垃圾一样扔到吴建文的遗像上。

然后，我拍了拍手，声音又清脆又愉快：「大家是不是很好奇，为什么我要穿一身红来奔丧，为什么要把结婚证剪得粉碎？」

听我这么说，吴建文的爸爸又想过来打我，被其他人死死拦住了。我想，群众肯定也闻到了八卦的味道，也想痛痛快快地吃一次现场瓜。

我自然不能让群众失望。

我抬手指着吴建文的遗像，一字一句说得清清楚楚：「这个男人根本不配当我的丈夫！他根本不配当人！我为什么要剪结婚

证？因为他不仅在婚内出轨别的女人，还把跟那个女人生的私生女带回家，谎称是远房亲戚家的孩子，让我帮他和小三养女儿！」

我的话像重磅炸弹，差点把会场炸飞了。吴建文的同事，下属，亲戚，一片哗然，所有人的眼神都看向刚才说话的吴珊珊。

吴建文的妈妈气得直翻白眼，手指着我说不出话，一副马上就要脑梗的样子。

吴建文的爸爸力竭声嘶地吼叫，「赵濛你这个疯子！人都不在了，你再说这些有什么意思！」

「怎么没意思？」我冲他嫣然一笑，「我觉得特别有意思。」

我走过去把花圈一个一个推到，把挽联扯下来剪得稀烂。我经过的地方一片狼藉，庄严肃穆的气氛荡然无存。

我哈哈大笑。大杀四方的感觉可真爽啊。吴建文，你以为你死了就完了吗？对不起，死了我也要鞭你的尸！把你牢牢钉在耻辱柱上，让你永世不得超生！

没人敢来拦我，在他们眼里，我可能真的疯了。

「如果不是吴建文在外面乱搞，我的朵朵不会死。」我敲碎玻璃，用剪子狠狠戳烂吴建文的遗像，「他这种人渣，根本不配开追悼会！」

「赵濛！老子跟你拼了！」吴建文的爸爸拼命要想冲过来，又被其他人死死按住。

「我没有推朵朵！是她自己掉下去的！我只是想要那朵花，是她自己要帮我摘的！」珊珊尖叫，嚎啕大哭起来。

我隔着人群看着她，点了点头，「我猜就是你。那天我真不该救你。」

「赵濛！你不是人！你连小孩都要诅咒，你个黑心烂肺的女人，你不得好死！」吴建文的妈妈指着我的破口大骂。

看着她愤怒的老脸，我心里一阵舒坦快意。当初她嫌弃朵朵是女儿，一天孩子都不肯帮我带，小三生的孽种，她倒是接受得挺快，吴建文让她养她就养，半点都不带推辞的。

现在好了，唯一的儿子没了。一把年纪了还要自己带孩子，真是报应啊。

我冲着她笑，「可惜啊，不得好死我也好端端的活着，没变成黑白遗像让人给我开追悼会。」

扔掉剪子走出会场的时候，我长长吐出一口气。结束了，一切都结束了，爱与恨，生与死，都被我留在身后了。

我会开始新的生活，好好活下去。朵朵听不到的风声，我替她听，朵朵闻不到的花香，我替她闻。我的女儿永远不会死，她永远贴着我的心脏，亲昵而甜蜜。

